



消防處樓宇改善支援中心



詢問處

消防處樓宇改善支援中心今日正式投入服務

為舊式樓宇的業主及佔用人就遵辦以下三條《條例》的要求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

香港法例第502章《消防安全(商業處所)條例》
香港法例第572章《消防安全(建築物)條例》
香港法例第636章《消防安全(工業建築物)條例》

熱線電話 2272 9112



成立背景及目的

政府一直致力提升舊式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，為相關樓宇的業主及佔用人提供最佳的保障。消防處樓宇改善支援中心於今日(十二月十八日)正式投入服務，為受三條《條例》規管的訂明商業處所、指明商業建築物、綜合用途建築物、住用建築物，及工業建築物的業主及佔用人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，進一步協助他們完成消防安全改善工程，並遵辦三條《條例》的規定。



服務範圍

如相關業主及佔用人遵辦《條例》時遇到疑難，可致電支援中心熱線或親臨中心查詢。支援中心的服務包括解釋《條例》要求、介紹政府現有支援服務，以及促進圖則審批和工程驗收安排等事宜。支援中心亦會協助業主申請政府各項資助及「招標妥」計劃的服務，並在有需要時將個案轉介相關部門或機構跟進。

總括而言，由業主及佔用人收到相關《條例》的指示開始，支援中心在每一階段均會提供一切適切的支援服務，直至工程完成並符合法例要求。



訂明商業處所、指明商業建築物



綜合用途/住用建築物



工業建築物



地址：九龍大角咀道42號消防處旺角辦公大樓3樓

熱線電話：2272 9112

服務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六(公眾假期除外)，上午九時至下午八時(不設用膳時間)

歡迎市民致電或親臨支援中心查詢